

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 01 号财政专  
项项目设备采购项目（GSP）2024 年第  
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B0708-CMC24N7347

第二包 微型双光子激光成像系统

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4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评分细则、投标人须知 .....	7
第一部分 投标资料表 .....	7
财务信息表 .....	14
第二部分 评分细则 .....	15
一、说    明 .....	19
二、招标文件 .....	19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20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22
五、开标与评标 .....	23
六、授予合同 .....	25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	28
投标文件第一部分--资格文件 .....	29
▲附件 1.1 投标函 .....	30
▲附件 1.2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1
▲附件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32
▲附件 1.4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32
▲附件 1.5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文件 .....	33
▲附件 1.6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 .....	33
▲附件 1.7 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 .....	33
▲附件 1.8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结果的承诺 .....	34
▲附件 1.9 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承诺 .....	34
▲附件 1.10 廉洁承诺书 .....	35
附件 1.11 进口设备制造商授权函格式 .....	36
▲附件 1.12 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备案等材料 .....	37
附件 1.13 其他招标文件要求资格证明文件 .....	37
附件 1.14 投标保函格式 .....	38
附件 1.15 递交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 .....	39
投标文件第二部分--报价、偏离表、注册或备案证明、中小企业声明函等 .....	40
▲附件 2.1 开标一览表 .....	41
▲附件 2.2 投标分项报价表 .....	42
▲附件 2.3 合同条款偏离表 .....	44
▲附件 2.4 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 .....	45
附件 2.5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声明函等 .....	46
投标文件第三部分--履约能力 .....	49

附件 3.1 所供核心设备销售业绩 .....	49
附件 3.2 配件供应 .....	49
投标文件第四部分--技术/服务 .....	50
附件 4.1 技术/服务响应及偏离表 .....	50
投标文件第五部分--售后服务 .....	51
附件 5.1 售后服务承诺函 .....	51
附件 5.2 培训方案承诺函 .....	51
投标文件第六部分--设备/系统配置清单 .....	52
投标文件第七部分--技术支持材料 .....	52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53
▲第五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	60
第六章 技术/服务要求 .....	61
第二包 微型双光子激光成像系统 .....	61
第一部分 技术要求 .....	61
第二部分 售后服务要求 .....	63
第三部分 安装培训要求 .....	64
第四部分 配件供应 .....	65
第五部分 专机专用医用耗材或诊断试剂报价 .....	65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0708-CMC24N7347**

项目名称：**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 01 号财政专项项目设备采购项目（GSP）2024 年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包号/设备名称	数量 (套)	预算金额 (人民币 万元)	简要技术要求	合同履行期 限（合同签 订之日起）	备注
第二包 微型双光子激光成像系统	1	500	实现活体双光子的显微成像以及行为学实验数据的同步	合同生效后 90 天内	仅采购 国产设 备

注 1：投标人可以投一个包或多个包，但不允许拆包投标，即投标人必须对每个包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给予报价，并必须以包为单位单独装订投标文件。每包的投标文件正、副本必须分开装订成册。

注 2：对于一个包，投标报价不能超过该包的预算。若一个包中包括多个品目且招标文件给出了各品目的预算，则对于任何一个品目的投标报价也不能超过该品目的预算。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需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不能是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能是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仍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2 对于一个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10月9日至2024年10月14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2:0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金泽东路通用时代中心C座

**方式：**请电汇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为每包8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有兴趣的供应商可在2024年10月9日至2024年10月14日期间每个工作日下午16:00（北京时间）前汇款（不接受个人汇款）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汇款时必须注明“24N7347第二包标书款”。汇款后请将汇款凭证和填写完毕的《购买招标文件/采购文件登记表》（1份可编辑的word版本及1份签字后的PDF扫描件版本），同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 [guochangqian@cmc.gt.cn](mailto:guochangqian@cmc.gt.cn)。为便于识别，请将电子邮件主题名称写为“24N7347第二包一购买采购文件登记表一（公司名称）”。采购代理机构工作日当日16:00时前收到邮件的于当日发送招标文件电子版，16:00时后收到的将视为是下一个工作日收到的邮件。

**售价：**¥800.0 元/包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0月2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2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4号院首科大厦A座4层405号第11评标室。开标现场递交/接收投标文件时间：2024年10月29日上午08:30-09:30（北京时间）。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2. 本项目招标公告、更正公告及中标结果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刊登。
3. 购买招标文件费用开立增值税普通发票，代理机构将以邮件形式发放电子版发票，请供应商注意查收邮箱。
4.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4.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4.2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4.3 政府采购鼓励节能、环保产品
  - 4.4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 4.5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 5.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神华支行

开户名：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账号：1505 9588 8000 70

行号：3071 0000 3027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海运仓胡同5号

联系方式：武利涛 电话：010-84013273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金泽东路通用时代中心C座

联系方式：郭女士，张女士，刘先生 电话：010-81168212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女士，张女士，刘先生

项目联系电话：010-81168212

##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评分细则、投标人须知

### 第一部分 投标资料表

（本投标资料表是对本章第三部分的补充和修改。表格中的条款号与第三部分中的条款编号对应）

投标人须知条款号	内容
1.1	<p><b>采购人：</b>即：采购单位、招标人、委托方、甲方、买方。</p> <p><b>投标人：</b>即：投标单位、投标机构、供应商、服务商、乙方、卖方。</p> <p><b>代理机构：</b>即：采购代理机构</p> <p><b>招标文件：</b>即：采购文件</p>
8.1	<p><b>投标文件应包括：</b>所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和其他需补充的文件和资料。</p> <p>若对招标文件有负偏离（即：不符点），则必须在偏离表中详细列出。若中标人以未在偏离表中列出的负偏离为由，不按招标要求签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按有关规定重新确定中标单位或另行采购。</p>
▲9.1	<p><b>报价要求（不符合下述要求的投标为无效投标）：</b></p> <p>（1）<b>投标货币：</b>人民币</p> <p>（2）<b>报价范围：</b>符合招标文件要求。</p> <p>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货物（包括软件和硬件）、技术服务、安装调试、验收、培训、保修、售后服务及货到 9.2 款中规定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和应缴纳的所有税费。</p> <p>（3）<b>选择性报价：</b>不接受</p> <p>（4）<b>投标报价：</b>对于一个包，投标报价不能超过该包的预算。若一个包中包括多个品目且招标文件给出了各品目的预算，则对于任何一个品目的投标报价也不能超过该品目的预算。</p> <p>对于进口货物，投标人负责办理所有进口手续，（如需要）应自行申请办理所有进口许可批件，并承担进口环节的所有费用（含各种税费、商检费、仓储费、装卸费、监管费、清关费、手续费等）。采购人不负责申请办理任何进口手续和批件，也不在中标价外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p>
9.2	<p><b>交货/服务地点：</b>设备安装地点或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即项目现场）</p> <p>不能满足上述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p>
▲10.1	<p><b>投标人应满足如下资格要求，并按要求提供资格文件：</b></p> <p>（一）<b>投标人应符合如下规定，按要求提供资格文件并加盖公章，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b></p>

投标人须知条款号	内容
	<p><b>1.1 合格的投标函（原件）</b></p> <p><b>1.2 合格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b></p> <p>法人（自然人除外）投标时，需提供合格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自身签署全部相关文件的除外。</p> <p>其他组织（自然人除外）投标时，需提供合格的负责人授权书（原件），负责人自身签署全部相关文件的除外。（“负责人”指投标人注册文件中规定的负责人）。</p> <p>需提供供应商 2024 年内任何一个月为被授权人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若为第三方代缴的情形，需同时提供投标人委托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公司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和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公司为被授权人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缴纳社保证明材料需体现被授权人姓名、缴纳社保公司名称。</p> <p><b>1.3 合格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原件）</b></p> <p><b>1.4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原件）</b></p> <p>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p> <p><b>1.5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文件</b></p> <p>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例如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前述证书需在有效期内、应清晰可辨）。</p> <p><b>1.6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b></p> <p>以开标日期计算，投标人近六个月内任何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单据的复印件，和近六个月内任何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单据的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b>1.7 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b></p> <p>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或开标前三个月内的银行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p> <p><b>1.8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结果的承诺</b></p> <p>供应商应承诺到投标截止日之时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供应商不能是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失信被执</p>

投标人须知条款号	内容
	<p>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能是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仍在处罚期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b>1.9 投标人应承诺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b></p> <p>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十八条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b>1.10 廉洁承诺书（原件）</b></p> <p><b>1.11 进口设备制造商授权书（若适用）</b></p> <p><b>投标人代理进口设备厂商投标时，需提供：</b></p> <p>（1）当设备国内总代理或涵盖北京的区域经销商直接参与投标时，需提供制造商对该代理的授权书的复印件（原件备查），若为外文，需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p>（2）除上述第（1）条情况外，投标人需提供设备制造商或涵盖北京的区域经销商针对本项目为投标人出具的制造商授权书原件（应符合第三章中格式的要求），和从所投设备的制造商至该区域经销商的各级相关授权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以证明该区域经销商出具的授权书的有效性。</p> <p>注 1.上述为投标人出具授权书的区域经销商自身获得的相关授权的有效期限应至少包括本年度，且至少应涵盖北京地区，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无截止日期的授权将被视为已包括了本年度；无地域限制的授权将被视为已包括了北京地区。</p> <p>注 2.制造商或其已注册的分支机构和公司出具的文件都被视为是制造商出具的文件。</p> <p>注 3.若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应立即提供从所投设备的制造商至该区域经销商的各级相关授权文件委托方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以便查证。</p> <p><b>1.12 若所投产品属于用于临床的医疗器械：</b></p> <p>（1）投标人为所投设备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时，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复印件；（不适用的情况除外）</p> <p>（2）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时，需提供与所投设备相适应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投标人针对医疗器械项目的投标，不能超出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或相关备案凭证等证件规定的范围。（不适用的情况除外）</p> <p>（3）若所投产品属于辐射或射线类设备或材料，需提供投标人的辐射安全许</p>

投标人须知条款号	内容
	<p>可证（不适用的情况除外）；针对本项目的投标不能超出该许可证规定的范围。</p> <p><b>（二）投标人应符合如下规定，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b></p> <p>2.1 投标人不是联合体。</p> <p>2.2 投标人应按规定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p>
10.2	<b>对合同分包的其他规定：不接受合同分包。</b>
11.1	<p><b>▲（一）所投货物/服务应满足如下要求，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b></p> <p>（1）若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则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对于第一类医疗器械，需提供备案凭证复印件。（不适用的情况除外）</p> <p>（2）若所投产品属于国产医疗器械，需提供制造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复印件。（不适用的情况除外）</p> <p>（二）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关于节能环保的规定。若所投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应采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在政府有关部门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规定的产品。（不适用的情况除外）</p> <p><b>（三）投标人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以证明其对重要技术指标的应答。</b>技术支持资料应是厂家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由有关政府部门/检测机构合法出具的文件（报告）。如上述资料之间存在不一致的，以有关政府部门或检测机构合法出具的文件或报告为准。当技术应答与技术支持材料有矛盾时，以技术支持材料为准。若对重要技术要求的应答无技术支持资料证明，评标委员会可不予承认，并可认为该应答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由此产生的评标风险，由投标人承担。</p> <p>（四）投标人可提供同等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设备和服务。</p>
▲ 12.1	<p><b>投标有效期：</b>不少于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p> <p><b>（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为无效投标）</b></p>
▲ 12.2	<p><b>投标保证金金额：</b></p> <p><b>第二包：人民币 5.9 万元</b></p> <p><b>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b>不少于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p> <p><b>（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为无效投标）</b></p>
12.3	<p><b>▲投标保证金须采用以下形式：</b>以采购代理机构为受益人的有效电汇（必须在开标前汇到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且显账；如开标时未被采购代理机构的开户银行确认到账，将被视为投标人未提供投标保证金）、或银行担保函；<b>但不接受以现金形式作为投标保证金。</b>以汇款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的账户转出。任何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开出的保函，都将被视为不合格的投标保证金。该投标将被拒绝。</p> <p><b>（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为无效投标）</b></p>

投标人须知条款号	内容
	<p>注 1. 投标人电汇投标保证金时，需在汇款单据的摘要、或用途、或备注中，标明项目编号：“<b>24N7347 第二包 保证金</b>”字样，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不能及时退回投标保证金不负责任。</p> <p>注 2. 投标保证金（汇款单据复印件（或保函）和《财务信息表》）需一起单独密封，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单独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p> <p>注 3. 投标人需提供完整、正确的《财务信息表》（格式附后）并加盖公司财务专用章，采购代理机构将凭此原件退回投标保证金和开立增值税专用发票。若投标人未提供完整、正确的《财务信息表》，采购代理机构对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不负责任。</p>
13.1	<p>▲（1）需提供的投标文件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4 份。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均需采用胶装。副本应是正本签字盖章后的清晰复印件，装订成册的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密封在同一个密封袋内即可。</p> <p>▲（2）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须另外单独递交密封的开标一览表原件 1 份。</p> <p>（3）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须另外单独递交密封的投标保证金（和投标人账户信息并加盖公章）1 份。</p> <p>（4）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需另外单独递交密封的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1 份（U 盘），具体要求如下：</p> <p>（4.1）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应为 PDF 格式文件，并应是包括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内容的清晰扫描件（包括签字、盖章）。电子文档内容和投标文件正本必须完全一致，不能有缺漏。该电子文档将用于长期存档。因电子文档与正本文件不一致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4.2）投标人需提供单独的开标一览表 WORD 或 EXCEL 格式文档，并需与投标文件电子版存于同一 U 盘中。</p> <p>（4.3）投标人需提供单独的分项报价表 WORD 或 EXCEL 格式文档，并需与投标文件电子版存于同一 U 盘中。</p> <p>（4.4）投标保证金汇款单据扫描件。</p>
▲20.4	<p>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即投标被拒绝）：</p> <p>（一）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p> <p>（二）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第三章中标有“▲”号附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和证明材料，并按要求签署、盖章的；（另有规定的除外）</p> <p>（三）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p> <p>（四）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p> <p>（五）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p> <p>（六）当出现如下情形时投标无效：</p> <p>1. 报价（包括修正后的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p>

投标人须知条款号	内容
	<p>2.投标文件有重大缺漏（包括未提供偏离表），未能实质上满足招标文件要求；</p> <p>3.投标文件不能实质上符合招标文件对合同条款的要求（例如付款条件）；</p> <p>4.投标文件有其他重大负偏离，未能实质上满足招标文件要求；</p> <p>5. 投标文件中有选择性报价或选择方案的（招标文件允许的情况除外）；</p> <p>6. 同一投标人提交了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内容的投标文件时，则其所有投标文件都将被拒绝（招标文件允许的情况除外）；</p> <p>7.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p> <p>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p> <p>（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p> <p>（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p> <p>（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p> <p>（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p> <p>8.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9.不符合本投标资料表中标有▲号项的要求；</p> <p>（七）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p>
21.2	<p><b>评标方法和步骤：</b></p> <p><b>1.评分方法：</b> 综合评分法，详见评分细则。</p> <p><b>2.评标委员会组成：</b>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成。</p> <p><b>3.评审主要包括：</b>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进入下一步评审。</p> <p><b>4.澄清与核实：</b> 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澄清答复、证明文件及相关原件进行核实。若投标人不能按时答复并提供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文件（包括要求的原件），则评标委员会可认为该投标人未提供相关文件或相关应答不合格，并按自己的理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b>5.评标排序：</b></p> <p>中标候选人排序按评审后投标人的平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当得分相同且会影响中标结果时，按如下步骤确定相关中标候选人排名：</p> <p>步骤1：首先按评分细则的<b>评分项1</b>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p> <p>步骤2：评分细则的<b>评分项1</b>得分仍相同的，按评分细则的<b>评分项2</b>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p>

投标人须知条款号	内容
	<p>步骤 3：评分细则的<b>评分项 2</b> 得分仍相同的，按评分细则的<b>评分项 3</b> 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 以此类推至最后一个评分项。 若所有评分项得分均相同，则最终由评标委员会按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p> <p><b>6.评标报告：</b>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和评标结果，形成评标报告。</p> <p><b>7.确认评标结果：</b>采购人收到评标报告后，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除非有合法理由，将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p>
25.2	<p>中标人须按每包的预算金额，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标准费率（货物招标）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p> <p>即本包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为： 第二包：人民币 5.9 万元。</p>
其他	<p>（1）本招标文件中的“签章”、“签字”、“签署”指亲笔签字，或加盖签字人的签名章或人名章（即印章）。</p> <p>（2）除非另有特殊说明，若本招标文件中引用了某一品牌、型号或生产供应商名称，均是指参照该品牌、型号或生产供应商的产品或服务。所引用的品牌、型号或生产供应商名称不构成对投标人及其投标文件的限制。若采用的技术术语与某一供应商或某一产品使用的术语相同，并非表示指定了该供应商或该产品。投标人可提供同等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和服务。</p> <p>（3）本项目不接受以邮寄、电子邮件、或传真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指将投标文件递交到开标现场的时间。</p> <p>（4）复印件包括影印件和扫描件。</p> <p>（5）副本应是正本签字盖章后的清晰复印件。投标文件应尽量采用双面打印或印刷。</p> <p>（6）本招标文件中“日”“天”均指自然日。</p> <p>（7）所有时间均为北京时间。</p> <p>（8）本招标文件中的“免费”指投标人不能在投标总价以外另行向采购人收取其他费用。</p> <p>（9）本招标项目不接受投标人的赠送。投标文件及报价表中不应出现“赠送”字样。</p>

## 财务信息表

### （一）开发票信息

单位名称	（请在此处准确填写贵公司用于开发票的公司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请在此处准确填写贵公司用于开发票的纳税人识别号）
企业划型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企业 【请根据投标单位实际情况勾选企业划型】
营业地址	（请在此处准确填写贵公司用于开发票的地址）
联系电话	（请在此处准确填写贵公司用于开发票的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请在此处准确填写贵公司用于开发票的公司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请在此处准确填写贵公司用于开发票的公司银行账号）
财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请在此处填写沟通开发票相关事宜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服务发票	若成交，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请选择开票类型（打“√”即可）：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注：需开立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还必须提供一般纳税人资格信息（税务机关出具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我司将按照上述信息向成交供应商开具发票。
备注	

### （二）退保证金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将凭以下信息退回保证金，所有项均为必填项，若供应商未提供完整信息或未提供正确的账号信息，采购代理机构对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不负责任。

单位名称	
账号	（请在此处填写电汇保证金的银行账号）
银行名称	（请在此处填写电汇保证金的银行名称信息）
行号	注：请在此处填写电汇保证金的银行所属行号（12位数字）。

加盖公司财务专用章：

日期：

（注：一份《财务信息表》原件与保证金汇款单据一起单独密封递交，以上内容必须填写完整否则将影响开发票及退还投标保证金进度）

## 第二部分 评分细则

类别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因素
价格评分 (30分)	1 价格分	30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合格投标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b>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分</b></p> <p>符合财政部、工信部文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的小微企业可享受10%的价格扣除。符合财政部、司法部文件（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及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联文件（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亦可享受前述扶持政策。（见注解1）</p>
	2 技术响应	50.25	<p><b>针对招标文件第六章第一部分：</b>  <b>以 50.25 分为基础，按条款序号先后次序进行评审，方式如下：</b></p> <p>（1）每不符合一条<b>星号</b>（包括*、※、★、*）要求减5.4分，每不符合一条普通技术要求减0.35分；  （2）当减至<b>0</b>分时，该响应文件被拒绝，不再进行评审；  （3）计算后的剩余分值为本评分项的得分。</p> <p>注：未应答视同不符合采购要求，按上述办法处理。</p>
技术/服务 评分 (63.25分)	3 售后服务方案承诺函	7	<p><b>3.1 核心设备/系统售后服务（2分）</b>  针对招标文件第六章“第二部分 售后服务要求”中第1、2、3条所有内容，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的，得2分，否则得0分。</p> <p><b>3.2 核心设备/系统保修和维修服务（3分）</b>  针对招标文件第六章“第二部分 售后服务要求”中第4条内容：</p> <p>（1）保修期内由产品制造商负责产品所有保修和维修服务，得3分；  （2）保修期内未全部由制造商提供，而由供应商提供</p>

类别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因素
			<p>部分或全部保修和维修服务的得 1 分；</p> <p>(3) 制造商和供应商均没有出具售后服务承诺函的，得 0 分。</p> <p>注：保修期内由产品制造商负责产品保修和维修服务的，需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承诺函原件且加盖制造商（或授权售后服务厂商）公章；由供应商负责保修和维修服务的，需提供供应商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且加盖供应商公章。</p> <p><b>3.3 核心设备/系统延保（2 分）</b></p> <p>针对招标文件第六章“第二部分 售后服务要求”中第 5 条内容：</p> <p>供应商提供的整机质量保证期（保修期）在符合招标要求基础上，每增加 12 个月加 1 分，最多得 2 分。</p>
	4 培训方案承诺函	3	<p>针对招标文件第六章“第三部分 安装培训要求”，供应商应提供培训方案承诺函，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3 分，否则得 0 分。</p> <p>注：供应商需提供相应承诺函并加盖公章。</p>
	5 配件供应	3	<p>针对招标文件第六章“第四部分 配件供应”：</p> <p>5.1 国内配件库（2 分）</p> <p>制造商在国内有配件仓库(提供详细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得 2 分。</p> <p>5.2 停产后配件供应（1 分）</p> <p>投标人或制造商承诺设备停产后配件供应能够满足要求的得 1 分。</p>
履约能力 (6.75 分)	6 所供产品/系统销售业绩	5	<p>投标人签约的所供核心产品（系统）或其同品牌的同类产品（系统）销售业绩：</p> <p>投标人应提供所供核心产品（系统）或其同品牌的同类产品（系统）在国内的销售业绩及对应用户清单和证明材料。</p> <p>每提供一份对应合同相关页的复印件得 1 分，最多 5 分。</p> <p>注 1：合同复印件中需反映出签约双方名称及公章、设备名称、型号。</p> <p>注 2：同类产品（系统）指同品牌的、与所供产品同档次、主要性能相同的产品。</p> <p>注 3：投标产品或其同品牌的同类产品销售给经销商或</p>

类别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因素
			代理商的销售业绩不予认可。
	7 获得相关节能、环保认证	1.75	除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外： （1）若所供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获得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需提供证明材料）得 0.875 分。  （2）若所供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获得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需提供证明材料）得 0.875 分。
	满分	100	

### 注解 1：政策优惠

（1）符合财政部、工信部文件（财库〔2020〕46号）及财政部文件（财库〔2022〕19号）规定的小微企业可享受 10% 的价格扣除。

（2）符合财政部、司法部文件（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及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联文件（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亦可享受前述扶持

（3）关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请参见：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注解 2：除非有特殊情况，评分统计按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注解 3：核心设备如下：

包号/设备名称	是否为核心设备
第二包 微型双光子激光成像系统	是

提供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

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首先按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投标报价得分仍相同，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注解 4：中标候选人排序按评审后投标人的平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当得分相同且会影响中标结果时，按如下步骤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

步骤 1：首先按**评分项 1** 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

步骤 2：**评分项 1** 得分仍相同的，按**评分项 2** 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

步骤 3：**评分项 2** 得分仍相同的，按**评分项 3** 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

以此类推至最后一个评分项。

若所有评分项得分均相同，则最终由评标委员会按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概述

1.1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就投标邀请中规定的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第一章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国内投标人须具备下列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近三年内, 参加相关采购活动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相关条件。

2.2 凡违反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中相关规定而不能成为合格投标人的单位或在招标期间被政府有关部门禁止参加相关招投标活动的单位将被拒绝。

####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参与投标的所有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招标文件

#### 4. 招标文件构成

4.1 对于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在招标文件中有说明。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

#### 5. 对招标文件的询问或者质疑

5.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询问或者质疑的, 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的相关规定, 且应提交有法律效力的纸质质询或者质疑文件原件, 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并按如下要求提供文件(详见第 29 条质疑函范本):

- (1) 供应商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以联合体形式进行质疑的，由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共同提出。

5.2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以收到有法律效力的质询或质疑原件的时间为接收时间。供应商需将质询或质疑内容 WORD 版和 PDF 版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并以电话通知，以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及时答复并长期保存。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6.2 招标文件的购买人在收到澄清或修改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6.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招标文件不完整，例如：缺页或附件不全等，应立即电话或书面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7. 适用法规

7.1 本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和相关法规的规定。

###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投标资料表第 8.1 款**中要求的内容。

### 9. 投标报价

9.1 报价要求见**投标资料表第 9.1 款**。

9.2 交货地点见**投标资料表 9.2 款**中规定。

9.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不变的。若中标，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9.4 所供货物和服务的所有应缴税费应包括在投标总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 10.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0.1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第 10.1 款**中的要求提交证明其资质、资格和履约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2 不允许将中标项目和采购合同转让、转包给第三方。对合同分包的规定见**投标资料表中第 10.2 款**。

## 11. 证明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所投的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合格的货物和服务需满足**投标资料表第 11.1 款**的规定。

11.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样本、数据。

11.3 投标人必须保证对其提供的产品（包括硬件和软件）和服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拥有合法的销售权，并保证采购人拥有合法的使用权。若招标文件中有其他规定，按其他规定执行。

## 12. 投标有效期和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有效期应不少于**投标资料表中第 12.1 款**中规定的期限。在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除非另有规定，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改其投标，而只会要求其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内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2.2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应不少于**投标资料表中第 12.2 款**中规定的天数，金额不应少于**投标资料表中第 12.2 款**中规定的数额或比例。

12.3 投标保证金须采用**投标资料表中第 12.3 款**规定的形式。

12.4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发生下列任何情况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不予退还给投标人：

- （1）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撤回部分或全部投标文件；
- （2）在收到中标通知后 30 日内，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答复函或承诺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另有规定的情况除外）；
- （3）中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因投标人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被取消中标资格的。

12.5 凡没有根据上述规定附有合格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12.6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不含利息）。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署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并在扣除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将剩余部分（若有）退还中标人（不含利息）。

### 13.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3.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资料表中第 13.1 款**中规定的副本，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保证金。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档和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投标文件中应编制目录和页码，正本与副本必须分别装订成册。

13.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的投标人代表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以书面形式出具的一份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应附在投标文件正本中。对于需要签字、盖章的文件需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13.3 投标文件中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或加盖公章才有效。

13.4 投标语言须为中文。如必须使用外文时应附中文译文，中文与外文如有冲突，以中文为准。除非另有规定，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1 投标人应将所有投标文件都密封包装。所有密封包装的封面上均应清楚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及对应名称（若分包）、投标人名称和地址、及“在\_\_\_\_\_（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密封包装封面上需加盖投标人公章。**装订成册的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密封在同一个密封袋内即可。**

14.2 **投标人必须将开标一览表另行密封于一个单独的密封袋内**，并在密封袋上标明“**开标一览表**”、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及对应名称（若分包）、投标人名称和地址、及“在\_\_\_\_\_（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密封包装封面上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14.3 **投标文件电子版需另行单独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标明“**投标文件电子版**”、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及对应名称（若分包）、投标人名称和地址、及“在\_\_\_\_\_（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密封包装封面上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14.4 **投标保证金需另行单独密封**，在密封袋上标明“**投标保证金**”、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及对应名称（若分包），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或之前单独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14.5 若未按上述规定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投标截止时间

15.1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由投标人派代表在投标截止时间（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递交/接收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相关各方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 16.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16.1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递交投标文件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五、开标与评标

### 18. 开标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需派一名代表参加开标仪式。

18.2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各自所投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未被事先拆封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未宣读的投标总价、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唱标的投标文件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18.3 采购代理机构将打印开标记录，投标人参加开标仪式的代表应在该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开标结果。若无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以采购代理机构打印的开标记录为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19. 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联系

19.1 投标人试图对采购方（包括：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委）的评标、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20. 评标程序

20.1 评标将遵循下列工作程序：

（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 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 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 形成评标报告。

20.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 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 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前述规定经 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0.3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偏离，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 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排序。

20.4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 偏离的投标。出现了投标资料表第 20.4 款中规定情况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的 投标。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将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 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20.5 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重大偏离从 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21. 评标方法

21.1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21.2 评标将采用**投标资料表第 21.2 款**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比。

## 22. 评标报告

22.1 评标报告将及时报送采购人审查。采购人将对评标报告及中标人进行确认。

## 23. 废标

23.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拒绝所有投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2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24. 针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质疑

24.1 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询问或者质疑的，必须遵守相关法规，且应提交有法律效力的纸质质询或者质疑文件原件。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并按如下要求提供文件（详见第 29 条质疑函范本）：

- (1) 供应商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以联合体形式进行质疑的，由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共同提出。

24.2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以收到有法律效力的质询或质疑原件的时间为接收时间。供应商需将质询或质疑内容 WORD 版和 PDF 版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并以电话通知，以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及时答复并长期保存。

## 六、授予合同

### 25. 中标通知书及招标代理服务费

25.1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方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约的依据之一。

2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投标资料表 25.2 款**规定的比例或金额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可从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招标代理服务费；对于不足部分，中标人需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书面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补齐，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25.3 投标人须随投标文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格式后附）。若投标人未提交该承诺函或内容与要求实质上不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26. 签订合同

26.1 除非另有规定，中标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文件、有关澄清答复函及承诺书，按照采购人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没收中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26.2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27. 履约保证金

27.1 按合同要求（若有）。

## 28. 保密条款

28.1 投标人在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本项目的任何非公开资料（包括纸质和电子版资料，下同）透露给任何第三方。否则，投标人须承担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保留追究投标人法律责任的权力。

28.2 对投标人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退还。

28.3 若需要，中标人应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

## 29. 质疑函格式及递交

29.1 质疑函递交方式为现场递交。投标人应将具有法律效力的质疑函原件以纸质方式在法定时间内递交到代理机构地址。接收质疑函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中的“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29.2 质疑函应符合如下格式。

### 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_\_\_\_\_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应包括本章要求的相关内容，不适用的可不提供。标注▲号为重要文件。本章附件的编号和次序不对投标文件的编排构成限制）

## 投标文件第一部分--资格文件

## ▲附件 1.1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第 包）（包名称：\_\_\_\_\_）的招标文件，签字代表（全名）\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_\_\_\_\_签署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

据此函，宣布同意：

- 1.包括所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
- 2.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投标义务及合同执行义务（若中标）。
- 3.我方已详细审查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补充、修改、和澄清（若有）。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本投标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个自然日。
- 5.随投标文件以【保函】【汇款】方式递交了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列明金额】，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个自然日内有效。
- 6.若我方出现了招标文件第二章第三部分第 12.4 款规定的情况时，贵方有权没收我方递交的所有投标保证金。
- 7.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我方投标有关的数据或资料。
- 8.我方不是为本招标/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9.如发现我方和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贵方可拒绝我方的投标。
- 10.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邮政地址（邮政编码）：

电子邮件地址：

电话或手机：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注解：投标人可调整上述格式和内容，但对主要内容的缺失或实质性更改将可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

## ▲附件 1.2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投标人可调整下述内容,但不能有实质性偏离）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第 包）（包名称：\_\_\_\_\_）的投标，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附：1、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需提供供应商 2024 年内任何一个月为被授权人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若为第三方代缴的情形，需同时提供投标人委托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公司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和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公司为被授权人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缴纳社保证明材料需体现被授权人姓名、缴纳社保公司名称。

### ▲附件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第 包）（包名称：\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公司保证在收到贵公司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投标资料表第 25.2 款的规定，以电汇形式向贵公司即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贵公司也可从我公司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招标代理服务费。如我公司未按上述承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贵公司有权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我单位的投标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_\_\_\_\_

### ▲附件 1.4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具体内容由投标人自行填写）

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 ▲附件 1.5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文件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例如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前述证书需在有效期内、应清晰可辨）。

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 ▲附件 1.6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

以开标日期计算，投标人近六个月内任何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单据的复印件，和近六个月内任何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单据的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 ▲附件 1.7 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

（请按第二章第一部分第 10.1 条中的相关规定递交）

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 ▲附件 1.8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结果的承诺

我单位承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 ▲附件 1.9 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承诺

我单位承诺：我单位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

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十八条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 ▲附件 1.10 廉洁承诺书

参与此次（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第 包）（包名称：\_\_\_\_\_）的投标过程中，为保证本次招投标活动在“公开、公正、公平”的竞争环境下顺利开展，本公司郑重承诺：

一、在本次招投标及若中标后的项目实施全过程中，我方承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我方知悉采购方实行诚信制度和廉洁制度，并保证在购销活动中不涉嫌商业贿赂及违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行为，不以任何名义给予购买使用我方产品的各科室及相关工作人员回扣、礼金、有价证券等。

三、自觉接受相关管理部门的监督，在采购活动中出现违反此承诺书规定的行为，将被列入医院不良记录档案，医院可不再以任何名义、任何形式购买我方产品或服务。涉嫌犯罪的，将移送司法机关处理。本公司及责任人愿意承担因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四、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签字日期：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注解：若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上述承诺书，其投标将被拒绝。

## 附件 1.11 进口设备制造商授权函格式

（投标人可调整下述内容,但不能有实质性偏离;以下格式也适用于总代理出具的授权。）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委托方名称）兹授权的\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我方针对本项目提供\_\_\_\_（产品名称、型号）的真正的和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 （1）上述投标人将代表我方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并提供由\_\_\_\_（制造商名称（注解 1））所制造的货物和服务，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2）我方将与投标人共同承担招标文件中对制造商规定的义务。

兹确认\_\_\_\_（投标人名称）可全权代表我方办理和履行我方为完成上述要求所必须的事宜，**但无转委托权。**

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_\_\_\_（投标人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委托方名称：（国内单位需加盖公章）：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职务：

签字人签字：

电话/传真：

\_\_\_\_（注解 1. 此处应填写设备制造商的名称，非代理的名称）

## ▲附件 1.12 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备案等材料

**若所投产品属于用于临床的医疗器械：**

（1）投标人为所投设备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时，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复印件；（不适用的情况除外）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_\_\_\_\_

（2）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时，需提供与所投设备相适应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投标人针对医疗器械项目的投标，不能超出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或相关备案凭证等证件规定的范围。（不适用的情况除外）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_\_\_\_\_

（3）若所投产品属于辐射或射线类设备或材料，需提供投标人的辐射安全许可证（不适用的情况除外）；针对本项目的投标不能超出该许可证规定的范围。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_\_\_\_\_

## 附件 1.13 其他招标文件要求资格证明文件

（若招标文件未要求其他的资格证明文件，则无需提供）

## 附件 1.14 投标保函格式

（只在以担保函形式作为投标保证金时适用）

开具日期：

致：（采购代理机构）

本保函作为（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项目编号）的投标邀请提供（项目名称）的投标保函。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就下述任何一种事实的书面通知，立即无追索地向贵方支付金额为（金额数和币种）保证金：

- （1）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撤回部分或全部投标文件；
- （2）在收到中标通知后 30 日内，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答复函或承诺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另有规定的情况除外）；
- （3）中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因投标人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被取消中标资格的。

本保函自投标截止之日起（保函有效期日数）自然日内有效，并在贵方和投标人同意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延长的有效期只需通知本行即可。贵方有权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字人签名：

公                    章：

（注解：投标人可根据银行的保函格式调整上述内容，但不能有实质性偏离。）

## 附件 1.15 递交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可提供递交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的汇款单据复印件或扫描件或截图，或保函复印件/扫描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 投标文件第二部分--报价、偏离表、注册或备案证明、中 小企业声明函等

## ▲附件 2.1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包名称：

投标总价 (人民币 元)	投标保证金 (有/无)	开标 声明
小写金额：  大写金额：  (大小写金额需完全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或印章）：\_\_\_\_\_

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签字日期：\_\_\_\_\_

### 注解：

1.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并按照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盖章、签字。
2. 开标一览表的一份原件应密封后单独提交，以便在开标时使用。
3. 投标总价应是经过折扣和优惠后的最终价格。
4. 声明是指针对开标一览表需声明的内容。若没有声明内容，请填写“无”。
5. 不得在此填写与开标一览表无关的任何其他内容。不得填写有条件折扣，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 ▲附件 2.2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包名称：

序号	名 称	型号和规格	制造商	原产地	单价	数 量	总 价
1	主机和标准附件	【注解 4】	【注解 4】	【注解 4】			
2	备品备件						
3	专用工具						
4	安装、调试、检验						
5	培训						
6	技术服务						
7	其他						
8	投标总价（货到采购人项目现场安装验收完毕价）：						
9	到货期：						
10	交货地点：设备安装现场						
11	保修期：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签字日期：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注解：

1. 投标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和服务的总价，包括：设备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售后服务费、应支付的各种税费以及其他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
2.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投标情况调整上述表格。

- 3.投标人必须在分项报价表中列明交货期、交货地点、保修期，否则投标可被拒绝。
- 4.对于医疗设备，所报生产企业名称（制造商）名称、型号（规格）必须和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表中完全一致；原产地（国别）按照医疗器械注册证（或注册登记表）中的生产地址国别填写，且上述内容需和注册证的内容一致。
- 5.本招标项目不接受投标人的赠送。投标文件及报价表中不应出现“赠送”字样。
- 6.对于进口货物，供应商负责办理所有进口手续，（如需要）应自行申请办理所有进口许可批件，并承担进口环节的所有费用（含各种税费、商检费、仓储费、装卸费、监管费、清关费、手续费等）。采购人不负责申请办理任何进口手续和批件，也不在中标价外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附件 2.3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包名称：

涉及负偏离的 招标文件条款号	涉及负偏离的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说明

我单位确认，所有针对招标文件第四章的负偏离已在上表中列出。除该表中列出的负偏离外，我单位完全接受招标文件第四章的规定。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_\_\_\_\_

签字日期：\_\_\_\_\_

#### 注解：

- 1.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第四章的要求有任何负偏离，则必须在该表中全部列明。若无负偏离，可只填写“无负偏离”，无需在上述表格中逐条重复第四章的内容。
- 2.若中标人以未在偏离表中列出的负偏离为由，不按招标要求签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按有关规定重新确定中标单位或另行采购。
- 3.投标人可调整、修改上述表格。

## ▲附件 2.4 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

（1）若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则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对于第一类医疗器械，需提供备案凭证复印件。（不适用的情况除外）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_\_\_\_\_

（2）若所投产品属于国产医疗器械，需提供制造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复印件。（不适用的情况除外）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_\_\_\_\_

## 附件 2.5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声明函等

###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不属于下述中小企业情况的无需填写】**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注 2：当提供的设备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时，应按上述要求出具声明函，否则在评审时将不考虑针对小、微企业的相关价格评分优惠。

注 3.根据《财库〔2020〕46号》文的规定“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

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应谨慎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投标文件电子版中应有该声明函的扫描件。

注 4.认定产品制造商中小企业时，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中第（二）条规定的企业划型标准执行。即：“（二）工业。”规定的标准来判断制造商的企业类型,即“（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注 5.投标人应按“工业”填写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的所属行业，仅用于明确本项目对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不对投标人构成经营行业限制。

##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三）监狱企业声明函

### 【不属于下述监狱企业情况的无需填写】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公司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_\_\_\_\_。

本公司为参加（项目名称）（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项目、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投标文件第三部分--履约能力

（针对招标文件第二章第二部分评分细则中的要求，由投标人自行编写、提供）

### 附件 3.1 所供核心设备销售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包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数量	供货时间	采购单位	设备采购 部门联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传真	是否投标人作 为签约方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注解

- 1、投标人可调整上述表格。
- 2、需提供合同相关部分复印件。

### 附件 3.2 配件供应

（由投标人自行、编写提供）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_\_\_\_\_

## 投标文件第四部分--技术/服务

（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写、提供）

### 附件 4.1 技术/服务响应及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包名称：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说明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注解：

- 1、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第一部分中的要求逐条对应应答**（且必须依照原序号**和内容**），列出具体应答指标和参数，并在“偏离说明”栏中注明“优于”、“符合”、“满足”或“不符合”、“不满足”、“负偏离”等字样，并予以说明。若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要求一一对应应答，则将被视为不合格或未应答。**技术和服务要求见第六章中的规定。**
- 2、若技术/服务有负偏离，则必须在上述偏离表中详细列出。若中标人以未在偏离表中列出的负偏离为由，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按有关规定重新确定中标单位或另行采购。
- 3、投标人可调整上述表格。

## 投标文件第五部分--售后服务

（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写、提供）

### 附件 5.1 售后服务承诺函

（针对招标文件第二章第二部分评分细则“技术/服务评分 3 售后服务方案承诺函”中的要求，由投标人自行编写、提供）

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 附件 5.2 培训方案承诺函

（针对招标文件第二章第二部分评分细则“技术/服务评分 4 培训方案承诺函”中的要求，由投标人自行编写、提供）

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 **投标文件第六部分--设备/系统配置清单**

（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写、提供）

## **投标文件第七部分--技术支持材料**

（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写、提供）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

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

仪器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

乙方：

签约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 医疗设备采购订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

签订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海运仓胡同 5 号  
乙方：

为维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订购买合同（合同内容包括具体条款、附件及合同中提及的其他文件）：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原产国	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单项合计（元）
1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					总计（小写）：_____ .00			
注：①上述成交价为用户现场价。 ② 设备配置清单（本合同配置清单）共_____页，以甲方使用科室签字认可配置单为准。 ③ 使用科室：_____								

### 第一章 货物要求

#### 1. 产品资质、技术质量标准要求：

- 1.1 乙方保证合同所属下的所有设备是全新的、未曾使用过的产品，且进货渠道合法。其质量、规格、技术性能符合合同、设备配置清单的要求。
  - 1.2 属于医疗器械的产品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合法注册且有效的产品，合同中医疗器械的产品名称、型号、生产国应与注册证中注册内容相同。
  - 1.3 属于 3C 强制性认证产品提供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属于放射类产品提供辐射安全许可证。
  - 1.4 乙方应对所供产品提供产品质量标准文件、质量合格证明、原产地证明及质量和数量证明文件。
  - 1.5 属于医疗器械产品的提供经营许可范围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 1.6 属于计量器具的需提交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国产）、型式批准证书（进口），乙方提供的产品应能保证计量检测合格，且乙方负责承担首次计量费用并提供计量检定证书。
  - 1.7 属于法定商检的提供商检证明。
  - 1.8 产品应具备中文标识，提供中文说明书、中文维修手册和维修密码。
  - 1.9 若不能达到上述要求，一切相关违约责任和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 产品标准要求：符合产品出厂标准且不低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部颁标准（如标准不一致，则执行较高标准）。
3. 产品配置要求：产品所配功能软件到货时应为当前最新版本(注明时间及版本号)，包括支持该软件的相关硬件，并包含已经发布的全部技术功能。产品应为 2020 年后生产，乙方应列出合同下设备配置清单、易损易耗部件、消耗品或消耗材料，并真实报出上述设备的规格、型号、产品编号成交价格。

### 第二章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4. 合同价格：包括设备整机及配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安装调试费、资料费、培训费、运输费、运输材料费等。乙方保证成交价格不高于近期市场成交价，反之乙方应承担超出部分。

#### 5. 付款方式，选择下述方式：

方式一：待全部货物到货、安装、调试、培训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凭乙方开具的合同总价的正式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95% 金额，共计¥\_\_\_\_\_元；合同总价的 5% 即¥\_\_\_\_\_元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设备质保 3 年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方式二：待全部货物到货、安装、调试、培训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设备生厂商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合同金额在 50 万元或以上的还须附合同金额 5% 一年期银行质量保函），凭乙方开具

的合同总价的正式发票甲方支付合同全部货款至乙方。

□方式三：签订合同后，乙方开具合同金额 100% 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6 个月）至甲方，凭乙方开具的合同总价的正式发票，甲方支付乙方合同全款；待全部货物到货、安装、调试、培训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设备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合同金额在 50 万元或以上的设备须另出具同金额 5% 一年期银行质量保函），甲方退还乙方上述预付款保函。若预付款保函到期时货物尚未到货安装验收，乙方应续开上述预付款保函。

□方式四：其他\_\_\_\_\_。

### 第三章 交货时间、地点、方式及包装

6. 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及运输方式：

6.1 交货时间：自本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交货，乙方发货日前 7 天须书面通知甲方接货人\_\_\_\_\_，电话 010-\_\_\_\_\_（告知送货车号和送货车型并确定交货具体地点，设备科联系电话：84013274）予以最终确认后才可发货。

6.2 货运方式、要求及交货地点：经双方协商，采用公路运输方式。乙方免费负责将设备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免费负责卸货安装。

6.3 具体交货要求：

在签订合同后，如需要，乙方应将设备安装场地的详细要求交给甲方，并派工程技术人员与甲方共同商讨设备安装场地的设计，提供设备的运行、安装、使用环境要求、施工图纸及参数，乙方免费负责在基建部门提供的数据库基础上计算承重，提交运输方案，最终方案需由甲方基建后勤部门认可后实施。

6.3.1 整机免费运输甲方现场并安装至甲方机位。设备到达甲方安装地点后，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 7 天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并在甲方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直到该设备的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合同要求为止。乙方安装人员应自备必要的专用工具、量具及调试用的材料等。

6.3.2 乙方免费承担运输、安装、存储及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车辆、人工、材料）等，包括但不限于院内外运输所需钢板等铺垫材料。如需要至少提前一天做好运输通道铺垫工作。

6.3.3 在运输、安装过程中，乙方承担由于其运输和安装过程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和相应的经济、法律责任，对此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包装与标志：

7.1 包装应满足运输包装箱要求及环保熏蒸要求，拆箱后外包装须由乙方负责从甲方现场及时免费清理回收。甲方接收合同设备时，合同设备外箱包装需无损。

7.2 乙方应根据设备的不同形状和特点进行良好坚固的包装，适合长途运输、防潮、防湿、防震。

7.3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上注明：运输标志、装箱单号，唛头标记、设备名称、箱号、收货人、毛/净重、目的地、尺码（长×宽×高 mm 标注），根据设备特点、装卸和运输中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标志图案。

7.4 若设备重量为 2000kg 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明显地印刷标明常用标记图案，标明“重心点”，以便装卸和搬运。

7.5 甲方现场安装所用的特殊工具、材料及消耗物件应同设备分开，单独包装并加以标注。

### 第四章 设备验收

8. 乙方应提供主机及零备件の詳細清单、设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装箱单、出厂检验记录、图纸、中文操作手册、中文维修手册（若有维修软件和维修密码，必须提供）、质量保证文件（或合格证）、服务指南等，这些文件应随同设备一起发运至甲方。同时乙方免费提供系统操作和维修的必要的专用工具及技术咨询。

9. 设备验收工作在设备通过国家强制要求的全部检测项目后进行。验收所需材料、设备、工具等均由乙方免费提供。

10. 设备数量验收（到货验收）和质量验收（性能验收）均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并书面记录验收结果。

10.1 具体依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产品技术标准、原厂 Datasheet 技术文件、招标文件技术、本合同及合同配置清单要求。

10.2 具体内容：对产品进行指标、功能等检测验证，达到上述验收依据的要求，并能开始应用全部

功能。验收合格后，双方在甲方《医疗设备验收单》上确认验收合格并签字盖章，甲方设备主管部门签字日期为免费保修的开始日期。

## 第五章 技术服务、操作维修培训及质量等相关保证

### 11. 培训：

11.1 乙方委派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在甲方使用现场对甲方人员进行设备操作及维护的免费培训，并可提供原厂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应用、维护、维修培训。培训应在设备安装调试后进行使用、维护培训，达到甲方被培训人员能够独立操作、应用及维护设备的要求。

11.2 在使用一段时间后，可根据甲方的要求另行安排免费培训计划。

### 12. 质量保证：

12.1 整机（含全部消耗性部件）由厂家承诺自甲方设备主管部门验收合格之日起负责免费保修年。

12.2 在免费保修期及甲方向乙方购买的全包年保修期内，乙方应免费更换整机部件及所含全部消耗性配件并免收相应人工工时费，乙方免费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不得少于\_\_\_次/年，保养需在不影响甲方工作前提下进行。系统免费升级至最新版本（含软硬件，如为医疗器械则最新版本版本需提供CFDA等合法资质认证）。如甲方需要，乙方免费提供质保不得少于1次/年。

12.3 保修期外，维修零配件，消耗品的供应应由双方协商或另设合同决定。乙方维修更换配件仅收取配件成本费，重复维修同一故障不收费，更换配件应在订货后的15天内到货并在安装后免费保修不少于12个月。

12.4 乙方负责设备的终身维修，保证安装后8年内的零配件供应。

12.5 对于隐蔽性的、经合理检测不能发觉的缺陷，即使免费保修期已过，由于其产品本身的设计缺陷、制造缺陷、安装缺陷造成的故障，仍应由乙方免费负责维修、更换。因产品本身存在质量问题等乙方原因导致其他第三方发生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解决，乙方应承担由此给其他第三方造成的人身、财产等全部赔偿责任，并由此承担给甲方带来的全部损失。

12.6 免费开放所有数字通讯接口及协议，数据可以导出。

12.7 如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免费提供经过相关国家强制检定合格的备用设备。

13. 乙方保证设备终身报修响应时间\_\_\_分钟内，到场时间\_\_\_小时内（不可抗力除外）。

### 14. 售后服务电话

乙方售后服务电话：\_\_\_\_\_ 厂家售后服务电话：

技术人员手机号码：

（详见售后服务承诺书）

15. 乙方应保证甲方单位在使用该仪器设备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必须与第三方进行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赔偿。

## 第六章 违约责任

16. 甲方承诺保证产品采购流程的合法性，遵守职业道德和法律。

17. 乙方提供的资质文件，应符合中国相关政策法律规定，如有违反，视为乙方交付的产品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标准，甲方除按本合同的约定要求乙方对设备予以更换、退货外，还可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负责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18.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交货要求等履行交货义务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或由乙方负责承担全部损失。

19.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按时发货或到货，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全部货款的千分之五的违约金。迟延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予以退货，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付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百分之十五的违约金。

20. 在安装过程中，因乙方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货物验收后，因货物质量问题给甲方或第三方的人身和财产造成损害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并负责赔偿。

21. 如果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货物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并要求乙方重新交付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乙方未能在30日内重新交付货物或者重新交付的货物仍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予以退货，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付款项外，

- 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百分之十五的违约金；因重新交付货物造成履行延误的，每延误一日，乙方按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22.在免费保修期及甲方向乙方购买的年保修期内，乙方保证设备年完好率不低于 95%，如达不到此要求，相应延长保修期，即每超过一天按 1：5 天顺延保修期。
- 23.乙方拒不履行保修义务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设备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赔偿。
24. 如果设备的型号、产地、数量、质量、技术功能及生产日期(生产日期与到货期间隔不超过一年)等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0 天内负责采用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并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提供免费维修和维护服务，同时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的一切损失，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对于不能修理或更换的，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货款、利息及损失。
- 25.乙方对甲方数据信息承担保密的责任，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对第三方泄露，否则承担全部责任。
- 26.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乙方履行合同的各项义务。

### 第七章 不可抗力

- 27.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合同双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是一方因未履行本合同义务而遭遇不可抗力的除外。不可抗力是指任何一方不能控制不能预见的情况，以及发生的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政府指令等其他类似的自然或社会事件。因不可抗力影响本合同履行时，可对本合同的履行期限适当延长。
- 28.延长合同的履行期限不应超过不可抗力的持续时间。
- 29.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受不可抗力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 48 小时内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故情况以能够送达的有效方式通知对方，并将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地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一并送达。

### 第八章 争议的解决

- 30.双方如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纠纷，首先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双方均应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

### 第九章 其它

- 31.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均应采用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2.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生效起始时间为本合同签订日期。
- 3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设备配置清单、售后服务承诺。

甲方：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

(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签字

乙方：

(盖章)

乙方法定代表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联系人：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海运仓胡同 5 号

邮编：100700

电话：010-84013273

传真：010-64010821

纳税人识别号：12100000400004449G

联系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规模：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 ▲第五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包号/设备名称	▲数量 (套)	▲免费保修期 (质保期、保修期)	▲交货期
第二包 微型双光子激光成像系统	1	≥3 年	合同生效后 90 天内 到货

注解：

- 1.采购人可根据项目进展情况调整交货期。
- 2.保修期也称：质量保证期（质保期）。投标人必须在分项报价表中列明供货周期和保修期。保修期从签订合同后、设备/系统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中标人不得向采购人收取设备保修范围内的检测、维修、调试、更换及安装、升级、保养等的任何费用。
- 3.不能实质上满足数量、保修期、供货周期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 第六章 技术/服务要求

（投标人须针对下述要求逐一对应应答）

### 第二包 微型双光子激光成像系统

#### 第一部分 技术要求

注：\*号重要技术指标。

1、设备用途：在自由活动的动物模型上，a) 在体实时采集和分析脑细胞的动态活动的双光子成像信息； b) 深脑成像：搭配成像透镜可以对活体动物小鼠深层脑区进行清晰稳定的成像，例如海马，下丘脑等脑区，实现深部脑区单细胞级别分辨率，提供可视化图像，助力解析不同脑区具体的结构功能。c) 双色成像：对同一区域对不同靶标进行同步成像，同时获取不同靶标的荧光图像，探究不同细胞或组织之间的生物学联系（例如不同亚型神经元细胞，神经元和胶质细胞，血管，免疫细胞等）；d)同时采集和分析微血管或淋巴管的动态活动；e)可以适配绝大多数的小动物行为学装置，例如如经典迷宫、条件恐惧、自身给药、睡眠剥夺、斯金纳等。实现活体双光子的显微成像以及行为学实验数据的同步。

#### 2、工作条件

2.1 安装方式：地上安装；

2.2 仪器电源：220V AC±10%，50-60 Hz

2.3 环境温度：24±2°

2.4 相对湿度：≤60 %（恒温恒湿）

2.5 占地面积：≤3\*2m

#### 3、技术参数要求

##### 1.显微成像模块

1.1 显微成像模块重量：≤3 g

1.2 显微成像模块体积：≤15 mm×30mm×40 mm

1.3 显微镜基于扫描振镜成像，扫描振镜供电线缆≥1.5m

\*1.4 最高成像速度不小于 15Hz（256×220）

\*1.5 工作距离：≥950 μm

1.6 分辨率： $\leq 2 \mu\text{m}$

1.7 视场： $\geq 350 \mu\text{m} \times 350 \mu\text{m}$

1.8 激发光传输光纤长度不少于 2 m

\*1.9 荧光信号收集光纤长度不少于 2 m

2、宽视场搜寻模块

2.1 应采用 LED 宽场光源

\*2.2 应配备 CMOS 相机，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200$  像素，全视场成像速度： $\geq 25\text{fps}@1920 \times 1200$

2.3 应采用 3 轴电动位移台

2.4 应集成宽场显微镜，具备双光子与宽场成像模式切换装置

3、920nm 飞秒激光器

\*3.1 中心波长 920~930nm

3.2 输出功率 $\geq 1\text{W}$

3.3 重复频率 $> 38\text{MHz}$

3.4 脉宽 $\leq 200\text{fs}$

3.5 脉冲能量 $\geq 10\text{nJ}$

3.6 光斑大小不超出 0.8~2.0mm

3.7 应包含显微镜色散补偿功能，补偿范围：0~30000  $\text{fs}^2$

3.8 应具有无水冷激光主机系统

4、1030nm 飞秒激光器

\*4.1 中心波长 1020~1060nm

4.2 输出功率  $\geq 1\text{W}$

4.3 重复频率  $\geq 38\text{MHz}$

4.4 脉宽  $\leq 200\text{fs}$

4.5 脉冲能量  $\geq 10\text{nJ}$

4.6 光斑大小不超出 0.8~2.0mm

4.7 应包含显微镜色散补偿功能，补偿范围：0~30000  $\text{fs}^2$

5、激光稳定模块

5.1 应具备激光快门保护功能

5.2 应具备四轴电控调节

6、激光耦合模块

## 6.1 应具备激光位置反馈功能

### 7、功率调节模块

7.1 AOM 声光调制器可调制光强，可调制频率 $>10$  kHz

### 8、荧光信号采集模块

8.1 应采用高灵敏度光电探测器进行荧光采集，光谱接收范围：不窄于 320~720 nm

8.2 最大采样率： $\geq 100$  MS/s，模拟输入分辨率： $\geq 14$  bits，模拟输入通道 $\geq 4$

8.3 应具备独立千兆以太网通信

### 9、信号同步模块

9.1 同步数字输出通道(TTL) $\geq 4$

9.2 同步数字输入通道（TTL） $\geq 4$

9.3 应具备独立输出帧同步及行同步信号各一路

### 10、一体化动物行为学成像工作平台

10.1 应配备 2 路 CMOS 相机，相机分辨率：1600x1200 像素、成像速度：25fps@1600x1200

10.2 应配置白光、红外光两种光源

### 11、成像处理操作工作站和采集控制软件

#### 11.1 成像处理操作模块

11.1.1 屏幕： $\geq 30$  英寸显示器，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11.1.2 CPU 内存： $\geq 32$ G

11.1.3 显卡：2GB DDR5 专业级显卡或更优

11.1.4 硬盘： $\geq 256$ G 固态 SSD 硬盘和 8T SATA 7200 rpm 机械硬盘

11.1.5 处理器：Intel Xeon Gold 4 核处理器或更优，主频 $\geq 3.6$  GHz

#### 11.2 软件功能

11.2.1 应具备实时数据显示

11.2.2 应具备双光子与行为学数据同步匹配

11.2.3 成像速度像素值应可调

11.2.4 应具备激光功率实时调整

11.2.5 荧光成像数据应能实时存储。

11.2.6 可用文件格式：应至少包括 tiff，应可兼容 ImageJ 软件使用

## 第二部分 售后服务要求

1、保修期以采购人认可的验收合格时间为入保时间。

- 1.1 提供维修、保养、更换零配件的服务。
  - 1.2 维修服务所涉及的人工费、交通差旅费、上门费及备件费，均由厂家承担。
  - 1.3 保证提供的零配件为原厂认证、测试合格、全新零配件，且与设备整机匹配。
  - 1.4 保证开机率不低于 95%（按 365 天计算），未达到的天数，按 1：2 的比例顺延保修期时间。
  - 1.5 出保后无上门费、人工费、差旅费，只收取更换的零配件的费用，经维修后对同一故障部位及配件实行保修 3 年。
  - 1.6 采购人享受终身免费应用软件、操作系统及数据库完善和稳定性升级服务含新增功能软件。
  - 1.7 保修期内不限次数原厂工程师上门服务，保修期内不限数量原厂备件维修和更换。
- 2、维修及响应时间要求。
    - 2.1 提供 7\*24 小时专线电话客户服务。专人接听，并配有经验丰富工程师提供指导服务。
    - 2.2 售后服务人员在接到电话后，2 小时响应，4 小时内到位，重大紧急情况 3 小时内应到位，及时排除故障，保障设备安全运行。
    - 2.3 提供 2 小时可以取得联络的资深售后工程师电话，一旦遇到紧急情况可以保证迅速响应，48 小时内到场勘察、检测、解决问题。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 2 名工程师姓名、手机号、工龄。
    - 2.4 提供 Email 技术支持，并且在 24 小时内回复。
  - 3、保养及巡检服务。
    - 3.1 提供不少于 4 次/年的定期巡检服务，询问了解设备运行状况，对核心易损部件进行常规备件准备和检查，以保证有突发情况下的及时应对。
    - 3.2 提供不少于 4 次/年的定期维护保养服务。
    - 3.3 提供不少于 1 次/年的定期质量控制服务。
  - 4、保修期内应由产品制造商负责产品所有保修和维修服务；也可不完全由制造商提供，而由供应商提供部分或全部保修和维修服务，但供应商或产品制造商应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承诺函。
  - 5、供应商可增加整机质量保证期（保修期）。

### 第三部分 安装培训要求

- 1、协助完成设备安装场地的准备。按照现有场地条件设计符合设备安装的场地，配合采购人进行场地基建改造，以达到设备安装的要求，并对安装场地是否达到要求进行审核。
- 2、设备运抵现场后，根据采购人要求，委派工程技术人员抵达现场进行安装调试。
- 3、安装调试合格后，双方对设备进行性能考核，通过考核且达到采购人要求，方可签署验收合格文件。



--	--	--	--	--	--	--	--	--	--

注 1：“医用耗材代码”是指国家医保耗材 27 位代码，体外诊断试剂等非可计费耗材可不填写

注 2：上述耗材/试剂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附后。

注 3：请务必确认医保耗材代码的准确性，对应好耗材品种的每一个规格型号。